

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作为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乐鑫科技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严谨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，作出如下专项说明：

报告期内，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供应商申请信用额度合计不超过 1.5 亿元人民币的保证担保事项之外，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形。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，无逾期担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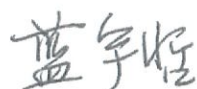
以上担保事项是公司综合考虑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。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运营决策受公司控制，担保风险可控。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

蓝宇哲、KOH CHUAN KOON、LEE SZE CHIN

2022 年 3 月 10 日

[本页无正文，为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]



蓝宇哲



KOH CHUAN KOON



LEE SZE CHIN

2022年3月10日